# 附件2：

# 2024年莆田市无线电监测指挥控制中心机房消防维修服务项目技术和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莆田市无线电管理局在日常管理中发现1套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使用年限已久，钢瓶压力表压力不够，为更有效地保障莆田地区机房消防灭火能力，现拟对存在问题的设备进行维修更换，使其恢复正常工作状态，供应商需承担设备故障维修更换、安装调试、售后保修、运输包装等工作。具体故障情况可参见技术服务要求中的服务列表。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

**1、总体要求**

对出现故障的技术设备进行检查和维修更换，使其能恢复至正常工作状态。故障维修内容主要包括：

（1）1套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压力表压力低于正常值，需对现有设备维修更换；

**2、详细维修内容及服务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原厂家 | 维修内容 | 数量 |
| （1） | 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 1套 | 金鼎 | 储存瓶组 | 1瓶 |
| 提供检测报告 | 1项 |
| (2) | 药剂 | 73KG | 药剂充装重量 | 配套 |

**3、项目完成期及维修地点**

（1）交接地点：由采购人指定，供应商需按要求送至指定地点；

（2）交接方式：现场交接；

（3）项目完成期：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30日内将设备维修调试检测完毕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设备后将对设备品牌型号及数量进行点验确认，确认无误后供应商应完成设备现场安装自检，安装自检完成后供应商应向采购人申请验收。

（4）维修要求：货物维修标准应满足国家有关要求标准，关于设备的检测报告，出具的检测报告须带有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形式试验报告（CMA）标记。设备应满足工作温度：存储压力：最大工作压力：充装密度：1150kg/m3。

（5）运输方式：相关货物包装必须满足实际运输要求，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运输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注：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项目所在地的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4、验收条件**

（1）验收依据：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报价）文件、厂家货物技术标准说明和检测报告，均为验收依据，供应商维修后的设备需同时满足上述所有标准的要求。

（2）维修更换后设备点验：设备更换后的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对照详细维修更换内容及技术要求等标准对设备进行品牌型号、整体外观及数量点验确认。

（3）现场安装自检试运行后验收：点验确认后，供应商需对设备进行现场安装并对其整体性能和功能进行自检，自检结果需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报价）文件及合同中的相关条款，自检合格后，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自检记录和第三方检测报告，并提出验收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双方共同进行设备的维修验收。

**5、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30日内将设备维修更换检测完毕提交给采购人，之后经过点验确认、现场安装自检后即可向采购人申请验收。供应商应提供至少3个月的维保期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维保服务期内，须按合同条款提供服务。

（2）供应商在维保服务期内须提供上门维修服务，设备运行发生相同故障时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后需在6小时内响应，18小时内到达现场，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再次出现故障的元件、零部件或模块（包括返厂维修），对造成的损失按合同规定赔偿及承担违约责任。

（3）各供应商可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保服务期和售后服务承诺。